

TD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行业标准

TD/T XXXXX—XXXX

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图编制规范

Compilation specification for maps of state-owned natural resources assets inventory

(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

(报批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发布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清查成果图分类 1

 4.1 按资源资产类型分类 1

 4.2 按主题内容分类 1

 4.3 按制图区域分类 2

5 基本要求 2

 5.1 数学基础 2

 5.2 数据源 2

 5.3 比例尺 2

 5.4 图名 2

 5.5 图面配置 2

 5.6 公开清查成果图 3

6 内容与表达 3

 6.1 分布图 3

 6.2 实物量图 4

 6.3 经济价值图 6

 6.4 核算价格图 7

 6.5 履职主体图 8

附 录 A （规范性） 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要素图式..... 9

附 录 B （规范性） 基础地理要素表达..... 19

附 录 C （资料性） 分级设色参考色系与常用统计图表样式..... 24

参 考 文 献 2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自然资源与国土空间规划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93）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司、中国测绘科学研究院、国家基础地理信息中心、中国自然资源经济研究院、中国国土勘测规划院、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调查规划院、自然资源部信息中心，国家海洋信息中心，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高武俊、殷红梅、耿笑楠、王继周、毛曦、杜娟、秦静、周旭、廖永林、李劲松、王薇、徐子蒙、李波、郭晋洲、郑春莹、陶建芝、李超、宫晋平、刘东琴、杜川、王曦、于丽瑶、乌日娜、杨红、郭一珂、沈佳纹、苗利梅、刘鸿、李利伟、柴志春、周惠慧、张颖瑞、李治君、乔琳、李华、王章朋、黄学健

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图编制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图分类、基本要求、内容与表达等。

本文件适用于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图的设计与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相关信息系统的专题信息表达可参照使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958-2015 区域地质图图例

GB/T 32067-2015 海洋要素图式图例及符号

GB/T 35633 公开版地图地名表示通用要求

GB/T 35764 公开地图内容表示要求

CH/T 9021-2013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1:50000晕渲地形图

LY/T 1821-2009 林业地图图式

TD/T 1055-2019 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

TD/T 1076 国土调查数据缩编技术规范

TD/T XXXX 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技术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TD/T XXXX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图 maps of state-owned natural resources assets inventory

基于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编制的，反映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空间分布、实物量、经济价值、核算价格、所有者职责履职主体等信息的专题地图。

注：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成果图简称清查成果图。

4 清查成果图分类

4.1 按资源资产类型分类

根据表达的资源资产类型，清查成果图分为农用地、建设用地、未利用地、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海洋等。

4.2 按主题内容分类

根据表达的主题内容，清查成果图分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分布图、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图、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价格图、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经济价值图、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职主体图，分别简称为分布图、实物量图、核算价格图、经济价值图、履职主体图，见表1。

表1 清查成果图按主题内容分类

类别	主题内容	表达形式
分布图	反映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空间分布特征	空间分布图
实物量图	反映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统计数量、构成等	统计地图
核算价格图	反映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价格	表示均质区域划分时采用空间分布图； 分级表示核算价格时采用统计地图
经济价值图	反映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经济价值统计数量、构成等	统计地图
履职主体图	反映所有者职责履职主体空间范围或履职主体相关统计信息	表示空间范围时采用空间分布图；表示统计数值时采用统计地图

4.3 按制图区域分类

根据覆盖的制图区域，清查成果图以行政区划单元（全国、省级、地级、县级等）、社会经济区域单元、自然地理单元等划分。

5 基本要求

5.1 数学基础

大地基准采用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高程基准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

地图投影应根据地图用途、比例尺、制图区域特征确定。比例尺大于1:50万时，宜采用高斯-克吕格投影；小于1:50万时，宜采用正轴割圆锥投影。投影参数根据区域位置和形状确定。

同一区域的系列地图应采用相同的地图投影及参数。

5.2 数据源

5.2.1 基础数据源

基础数据源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的成果数据。

5.2.2 补充数据源

补充数据源为地理底图编制或更新所需资料，包括基础地理信息成果、行业部门公开发布或提供的最新专业资料等。

5.3 比例尺

根据制图范围、成图尺寸等确定清查成果图比例尺，数值应取整。

5.4 图名

清查成果图命名要求如下：

- 分布图：制图区域+“全民所有”+资源资产类别+“资源资产分布图”；
- 实物量图：制图区域+“全民所有”+资源资产类别+“资源资产实物量图”；
- 核算价格图：制图区域+“全民所有”+资源资产类别+“资源资产核算价格图”；
- 经济价值图：制图区域+“全民所有”+资源资产类别+“资源资产经济价值图”；
- 履职主体图：制图区域+“全民所有”+资源资产类别+“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职主体图”。

示例：北京市全民所有农用地资源资产分布图、北京市全民所有农用地资源资产实物量图、北京市全民所有农用地资源资产核算价格图、北京市全民所有农用地资源资产经济价值图、北京市全民所有农用地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职主体图。

5.5 图面配置

图面配置内容包括：主图以及图名、统计图、统计表、图例、比例尺等辅助元素，可根据需要选择配置文字说明、密级、审图号、编制单位、编制时间等。

根据主图和辅助元素形状、大小等图面特征合理配置，保持图面视觉平衡和整体协调。

5.6 公开清查成果图

公开清查成果图应符合GB/T 35633和GB/T 35764规定。

6 内容与表达

6.1 分布图

6.1.1 内容

6.1.1.1 主图

内容包括：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专题要素、基础地理要素。

专题要素应根据地图主题、比例尺以及用户需求等分级表达至一级类或二级类。

示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分布图表示全民所有农用地、建设用地、未利用地、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海洋等要素；全民所有建设用地分布图表示商业服务业用地、工矿用地、住宅用地、交通运输用地等。

基础地理要素包括：具有空间定位参考的境界、居民地及名称、陆地水系及名称、海洋要素及名称、铁路与公路、地貌及注记等。

6.1.1.2 统计图、统计表

统计图直观表示制图区域内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的数量、构成等统计信息，统计表精确表示实物量的统计数值。

6.1.2 表达

6.1.2.1 专题要素地图综合

专题要素在不同尺度下的地图综合技术指标（地类图斑最小上图面积、图斑最小宽度、最小间距）、综合技术要求按TD/T 1076中要求执行。

6.1.2.2 专题要素表达

专题要素表达要求如下：

- 正确反映专题要素的形态与分布特征、密度对比，以及与其他要素的关系；
- 宽度不够上图指标的交通运输用地、河流等狭长要素，用半依比例尺线状符号表示，线状河流符号由源头起用 0.1mm~0.4mm 逐渐变化的线粗表示；
- 图上面积 25mm²（含）以上的矿产资源采用矿区范围面状符号叠加点状符号表示，指标以下用点状符号表示，允许点状符号间有限压盖；
- 图上面积 4mm²（含）以上的海洋要素（岛屿指标为 1mm²）用面状符号表示，指标以下用点状符号表示；
- 图式符号参照附录 A 执行。

6.1.2.3 基础地理要素表达

基础地理要素表达要求参照附录B执行。

6.1.2.4 统计图、统计表表示

统计图、统计表表示要求如下：

- 统计图表设计的几何元素应清晰可读，大小应与图外空间相协调；
- 采用柱状图时，每条柱子的宽度宜在 2mm~5mm 之间，布局同侧对齐，间距合理；
- 采用饼状图时，饼图直径宜在 20mm~50mm 之间；
- 统计表配置合理，结构简洁、文字清晰；

——常用统计图表参考样式见附录 C。

6.2 实物量图

6.2.1 内容

6.2.1.1 主图

内容包括：制图区域各统计单元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的统计数量、构成等专题内容，以及作为地理底图的基础地理要素。

根据其表示的专题内容，实物量图分为实物量与构成、单一实物量，见表2。其中，实物量与构成图采用分区统计图表示各统计单元的实物量数量、构成等专题信息，专题背景作为互补要素，其一可基于各统计单元的实物量总量或相对量进行分级设色，其二可浅淡表示对应专题要素的空间分布；单一实物量图采用分级设色表示各统计单元的实物量数量等专题信息，无背景专题。

以全民所有农用地为例，其表示的专题内容见表3。

基础地理要素表示内容见表4。

表2 实物量图专题内容

专题内容		制图单元		
		全国	省级行政区	地级行政区、其他单元
实物量与构成	统计单元	省级行政区	地级（或县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主题内容	实物量数量、构成等统计图表		
	专题背景	方案一：对各统计单元的实物量总量或相对量分级设色，体现实物量数量差异； 方案二：表示对应专题要素空间分布，体现要素分布规律		
单一实物量	统计单元	县级行政区		
	主题内容	对各统计单元的某类资源资产实物量数量进行分级设色，体现其数量与差异		
	专题背景	无专题背景		
注：矿产资源资产单一实物量以矿区为统计单元。				

表3 全民所有农用地实物量图专题内容

专题内容		制图单元		
		全国	省级行政区	地级行政区、其他单元
农用地实物量与构成	统计单元	省级行政区	地级（或县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主题内容	全民所有农用地实物量数量、构成等统计图表		
	专题背景	方案一：对各统计单元的农用地实物量总量或相对量分级设色； 方案二：浅淡表示农用地空间分布，体现农用地分布规律		
农用地实物量	统计单元	县级行政区		
	主题内容	对各统计单元的农用地实物量数量进行分级设色		
	专题背景	无专题背景		

表4 以统计地图表示的清查成果图基础地理要素内容

基础地理要素内容	制图区域		
	全国	省级行政区	地级行政区、其他单元
境界与行政区划名称	国界 省级行政区界线 特别行政区界线	国界 省级行政区界线 特别行政区界线 地级行政区界线或县级行政区界线	国界 省级行政区界线 特别行政区界线 地级行政区界线 县级行政区界线
	省级行政区注记	地级或县级行政区注记	县级行政区注记
陆地水系及名称	一级河流及名称注记 京杭运河及名称注记 一级湖泊	区域主干河流及名称注记 运河及名称注记 二级以上湖泊	区域主干河流及名称注记 运河及名称注记 三级以上湖泊
海洋要素及名称	图上面积1mm ² 以上的岛屿，指标以下可选取表示	图上面积2mm ² 以上岛屿，指标以下选取表示	图上面积2mm ² 以上的岛屿，指标以下选取表示
	二级（含）以上海湾、海峡、海口名称注记应表示，三级选取表示	三级（含）以上海湾、海峡、海口名称注记应表示，以下选取表示	海湾、海峡、海口名称注记
	二级（含）以上群岛、列岛名称注记应表示，三级选取表示	三级（含）以上群岛、列岛名称注记应表示，以下选取表示	群岛、列岛名称注记
	三级（含）以上岛屿名称注记应表示，以下选取表示	四级（含）以上岛屿名称注记应表示，以下选取表示	岛屿名称注记应表示
	海域名称注记		

6.2.1.2 统计图、统计表

统计图直观表示制图区域内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实物量的数量、构成等统计信息，统计表精确表示实物量的统计数值。

6.2.2 表达

实物量图采用统计地图表示，按照表5要求采用分区统计图法、分级统计图法表示。

地图的分级设色、分区统计图表设计应符合地图美学和视觉规律，设色方案与常用统计图表参考样式见附录C。

基础地理要素表达要求参照附录B执行。

统计图、统计表表示应符合6.1.2.4的要求。

表5 实物量图专题内容表达

专题表达		制图单元		
		全国	省级行政区	地级行政区、其他单元
实物量与构成	统计单元	省级行政区	地级（或县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主题表达	分区统计图法：表示各统计单元的实物量数量及构成等，图表的大小表示数量指标，图表结构与颜色表示构成		
	背景表达	方案一：分级统计图法，以相近色相的不同深浅的颜色表示各统计单元内实物量统计值的差异，兼顾极值的表示，分级数目宜为4-7级； 方案二：以较浅淡单一色系点、线、面符号表示对应专题要素的空间分布背景		

表 5 实物量图专题内容表达（续）

专题表达		制图单元		
		全国	省级行政区	地级行政区、其他单元
单一实物量	统计单元	县级行政区		
	主题表达	分级统计图法：以相近色相的不同深浅的颜色表示各统计单元某类资源资产实物量统计值对比与差异，分级数目宜为4-7级		
	背景表达	无专题背景		
注：矿产资源资产单一实物量以矿区为统计单元。				

6.3 经济价值图

6.3.1 内容

6.3.1.1 主图

内容包括：制图区域各统计单元的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经济价值的统计数量、构成等专题内容，以及作为地理底图的基础地理要素。

根据其表示的专题内容，经济价值图分为经济价值与构成、单一经济价值量，见表6。其中，经济价值与构成图采用分区统计图表示各统计单元的经济价值量、构成等专题内容，专题背景作为互补要素，其一可基于各统计单元的经济价值总量或相对量进行分级设色，其二可浅淡表示对应专题要素的空间分布；单一经济价值量图采用分级设色表示各统计单元的经济价值数量等专题信息，无背景专题。

以全民所有农用地为例，其表示的专题内容见表7。

基础地理要素内容见表4。

表6 经济价值图专题内容

专题内容		制图单元		
		全国	省级行政区	地级行政区、其他单元
经济价值与 构成	统计单元	省级行政区	地级（或县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主题内容	经济价值量、构成等统计图表		
	专题背景	方案一：对各统计单元的经济价值总量或相对量分级设色，体现经济价值量差异； 方案二：表示对应专题要素的空间分布，体现要素分布规律背景		
单一经济价 值量	统计单元	县级行政区		
	主题内容	对各统计单元的某类资源资产经济价值量进行分级设色，体现其数量与差异		
	专题背景	无专题背景		
注：矿产资源资产单一经济价值量以矿区为统计单元。				

表7 全民所有农用地经济价值图专题内容

专题内容		制图单元		
		全国	省级行政区	地级行政区、其他单元
农用地经济价值与构成	统计单元	省级行政区	地级（或县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主题内容	全民所有农用地经济价值、构成等统计图表		
	专题背景	方案一：对各统计单元的农用地经济价值总量或相对量分级设色； 方案二：浅淡表示农用地空间分布，体现农用地分布规律		
农用地经济价值量	统计单元	县级行政区		
	主题内容	对各统计单元的农用地经济价值量进行分级设色		
	专题背景	无专题背景		

6.3.1.2 统计图、统计表

统计图直观表示制图区域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经济价值的数量、构成等统计信息，统计表精确表示经济价值的统计数值。

6.3.2 表达

经济价值图采用统计地图表示，按照表8要求采用分区统计图法、分级统计图法表示。

地图的分级设色、分区统计图表设计应符合地图美学和视觉规律，设色方案与常用统计图表参考样式见附录C。

基础地理要素表达要求参照附录B执行。

统计图、统计表表示应符合6.1.2.4的要求。

表8 经济价值图专题内容表达

专题表达		制图单元		
		全国	省级行政区	地级行政区、其他单元
经济价值与构成	统计单元	省级行政区	地级（或县级）行政区	县级行政区
	主题表达	分区统计图法：表示各统计单元的经济价值数量及构成等，图表的大小表示数量指标，图表结构与颜色表示构成		
	背景表达	方案一：分级统计图法，以相近色相的不同深浅的颜色表示各统计单元经济价值统计值的差异，兼顾极值的表示，分级数目宜为4-7级； 方案二：以较浅淡单一色系点、线、面符号表示对应专题要素的空间分布背景		
单一经济价值量	统计单元	县级行政区		
	主题表达	分级统计图法：以相近色相的不同深浅的颜色表示各统计单元某类资源资产经济价值量对比与差异，分级数目宜为4-7级		
	背景表达	无专题背景		
注：矿产资源资产单一经济价值量以矿区为统计单元。				

6.4 核算价格图

6.4.1 内容

6.4.1.1 主图

内容包括：制图区域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价格等专题内容，以及作为地理底图的基础地理要素。

核算价格专题内容为基于均质区域的核算价格、或基于县（市、区）、宗地等清查单元的核算价格。基础地理要素内容按照表4执行。

6.4.1.2 统计图、统计表

统计图直观表示制图区域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的核算价格信息，统计表精确表示核算价格数值。

6.4.2 表达

基于均质区域表示的核算价格图，专题内容以不同面域色表示均质区域划分。

基于县（市、区）、宗地等清查单元表示的核算价格图，采用分级设色法，以相近色相不同深浅的颜色表示核算价格信息及差异；以点（如矿点）为单元表示时，采用定位统计图法，以不同符号大小或不同深浅的颜色表示核算价格信息及差异。分级设色参考色系见附录C。

基础地理要素表达要求参照附录B执行。

统计图、统计表表示应符合6.1.2.4的要求。

6.5 履职主体图

6.5.1 内容

6.5.1.1 主图

内容包括：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职主体空间范围、统计信息等专题内容，以及作为地理底图的基础地理要素。

基础地理要素内容见表4。

6.5.1.2 统计图、统计表

统计图直观表示制图区域内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职主体相关统计信息，统计表精确表示统计数值。

示例：统计图采用饼状图表示时，直径表示统计总量，各扇区表示中央、省级、市（地）级、县级等各级政府履职主体的构成比例；统计图采用柱状图表示时，条形柱分别表示中央、省级、市（地）级、县级等各级政府履职主体的统计数值。

6.5.2 表达

表示空间范围的履职主体图，以不同面域色表示中央、省级、市（地）级、县级等各级政府履职主体空间范围等。

表示统计信息的履职主体图，以统计地图表示各统计单元的履职主体相关统计信息。

基础地理要素表达要求参照附录B执行。

统计图、统计表表示应符合6.1.2.4的要求。

附 录 A
(规范性)
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要素图式

A.1 一般规定

A.1.1 符号尺寸

符号大小应根据地图比例尺、地图幅面、图面效果等设计适宜的尺寸。

A.1.2 符号颜色

符号颜色说明及使用要求如下：

- 颜色采用 CMYK 模式；
- 未注明边线颜色的面状符号，其边线颜色默认值为 K40；
- 可根据制图区域特征、成图比例尺等，在同色系基础上对颜色进行调整。

A.1.3 符号定位点和定位线

符号定位点和定位线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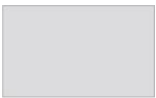
- 符号图形中有一个点的，该点为地物的实地中心点；
- 圆形、正方形、等腰三角形等符号，定位点在其几何中心点；
- 宽底符号定位点在其底线中心；
- 底部为直角的符号，定位点在其直角的顶点；
- 几何图形组成的符号，定位点在其下方图形的中心点或交叉点。

A.2 图式

分布图中，图式符号按以下要求执行：

- 全民所有农用地资源资产图式参照表A.1执行；
- 全民所有建设用地资源资产图式参照表A.2执行；
- 全民所有未利用地资源资产图式参照表A.3执行；
- 全民所有森林资源资产图式参照表A.4执行，森林或林木图式参照LY/T 1821-2009中4.14对应林种的图式符号执行；
- 全民所有草原资源资产图式参照表A.5执行；
- 全民所有湿地资源资产图式参照表A.6执行；
- 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图式参照表A.7执行；
- 矿产资源资产图式参照表A.8执行，表中未列出的矿产资源种类其图式符号参照GB/T 958-2015中对应矿产种类或相关种类的图例与制图参数执行；
- 海洋资源资产图式参照表A.9执行，表中海域中的海洋功能区、用海类型相关图式符号分别参照GB/T 32067-2015中23、22章节对应类别的图式符号执行；
- 可根据表达主题、区域特征、比例尺等情况对图式符号进行微调。

表A.1 全民所有农用地资源资产图式

农用地清查工作分类						
一级类		符号		二级类		符号
编码	名称	样式	颜色	编码	名称	样式与颜色
01	耕地		COM20Y65K0	0101	水田	参照 TD/T 1055-2019 中表 C.1 执行
				0102	水浇地	
				0103	旱地	
02	园地		COM40Y20K0	0201	果园	
				0202	茶园	
				0203	橡胶园	
				0204	其他园地	
10	交通运输用地		COM0Y0K20	1006	农村道路	
1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C36M18Y4K0	1103	水库水面	
				1104	坑塘水面	
				1107	沟渠	
12	其他土地		C18M29Y65K0	1202	设施农用地	
				1203	田坎	

表A.2 全民所有建设用地资源资产图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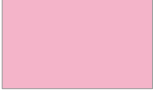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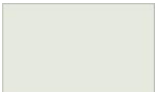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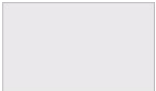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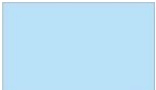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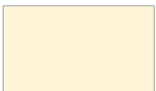
建设用地清查工作分类						
一级类		符号		二级类		符号
编码	名称	样式	颜色	编码	名称	样式与颜色
00	湿地		C100M0Y0K0	0603	盐田	参照 TD/T 1055-2019 中表 C.1 执行
05	商业服务业用地		C5M35Y30K0	05H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0508	物流仓储用地	
06	工矿用地		C15M35Y37K0	0601	工业用地	
				0602	采矿用地	
07	住宅用地		COM60Y40K0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0702	农村宅基地	
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COM40Y5K0	08H1	机关团体新闻出版用地	
				08H2	科教文卫用地	
					08H2A 高教用地	
				0809	公用设施用地	
				0810	公园与绿地	
					0810A 广场用地	

表 A.2 全民所有建设用地资源资产图式（续）

建设用地清查工作分类						
一级类		符号		二级类		符号
编码	名称	样式	颜色	编码	名称	样式与颜色
09	特殊用地		C15M60Y60K0	09	特殊用地	参照 TD/T 1055-2019 中表 C.1 执行
10	交通运输用地		C5M0Y10K10	1001	铁路用地	
				1002	轨道交通用地	
				1003	公路用地	
				1004	城镇村道路用地	
				1005	交通服务场站用地	
				1007	机场用地	
				1008	港口码头用地	
				1009	管道运输用地	
1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C0M55Y65K0	1109	水工建筑用地	
12	其他土地		C9M9Y6K0	1201	空闲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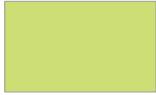
表A.3 全民所有未利用地资源资产图式

未利用地清查工作分类						
一级类		符号		二级类		符号
编码	名称	样式	颜色	编码	名称	样式与颜色
11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C30M0Y0K0	1101	河流水面	参照 TD/T 1055-2019 中表 C.1 执行
				1102	湖泊水面	
				1110	冰川及永久积雪	
12	其他土地		C0M5Y20K0	1204	盐碱地	
				1205	沙地	
				1206	裸土地	
				1207	裸岩石砾地	

表A. 4 全民所有森林资源资产图式

林地清查工作分类						
一级类		符号		二级类		符号
编码	名称	样式	颜色	编码	名称	样式与颜色
03	林地		C60M0Y70K0	0301	乔木林地	参照 TD/T 1055-2019 中表 C.1 执行
				0302	竹林地	
				0305	灌木林地	
				0307	其他林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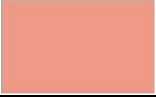
表A. 5 全民所有草原资源资产图式

草地清查工作分类						
一级类		符号		二级类		符号
编码	名称	样式	颜色	编码	名称	样式与颜色
04	草地		C25M0Y65K0	0401	天然牧草地	参照 TD/T 1055-2019 中表 C.1 执行
				0403	人工牧草地	
				0404	其他草地	

表A. 6 全民所有湿地资源资产图式

湿地清查工作分类						
一级类		符号		二级类		符号
编码	名称	样式	颜色	编码	名称	样式与颜色
00	湿地		C50M0Y20K0	0303	红树林地	参照 TD/T 1055-2019 中表 C.1 执行
				0304	森林沼泽	
				0306	灌丛沼泽	
				0402	沼泽草地	
				1105	沿海滩涂	
				1106	内陆滩涂	
				1108	沼泽地	

表A. 7 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图式

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清查工作分类					
一级类		符号		二级类	
名称	样式	颜色	名称	样式	颜色
未确定使用权人国有建设用地		C2M50Y40K0	储备地块		C2M50Y40K0
			其他地块		COM5Y40K0

表A. 8 矿产资源资产图式

编号	名称	符号	
		样式	颜色
1	油气矿产		圆边线:K100 圆面:COM0Y0K0 三角面:K100
1.1	石油	GB/T 958 CMEN010001 矿点（规格）	GB/T 958 CMEN010001 制图参数
1.1	烃类天然气	GB/T 958 CMEN010002 矿点（规格）	GB/T 958 CMEN010002 制图参数
1.3	页岩气		C45M80Y20K0
1.4	天然气水合物		C80M0Y20K20
2	固体矿产		边线:COM60Y60K80 面:COM60Y60K40
2.1	煤	GB/T 958 CMEN020001 矿点（规格）	GB/T 958 CMEN020001 制图参数
2.2	油页岩	GB/T 958 CMEN020006 矿点（规格）	GB/T 958 CMEN020006 制图参数
2.3	铁	GB/T 958 CMMD010002 矿点（规格）	GB/T 958 CMMD010002 制图参数
2.4	锰	GB/T 958 CMMD010006 矿点（规格）	GB/T 958 CMMD010006 制图参数
2.5	铬	GB/T 958 CMMD010011 矿点（规格）	GB/T 958 CMMD010011 制图参数
2.6	铜	GB/T 958 CMMD020001 矿点（规格）	GB/T 958 CMMD020001 制图参数
2.7	铅	GB/T 958 CMMD020003 矿点（规格）	GB/T 958 CMMD020003 制图参数

表 A.8 矿产资源资产图式（续）

编号	名称	符号	
		样式	颜色
2.8	锌	GB/T 958 CMMD020004 矿点（规格）	GB/T 958 CMMD020004 制图参数
2.9	镍	GB/T 958 CMMD020008 矿点（规格）	GB/T 958 CMMD020008 制图参数
2.10	钴	GB/T 958 CMMD020010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20010 制图参数
2.11	铝	GB/T 958 CMMD020012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20012 制图参数
2.12	锡	GB/T 958 CMMD020013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20013 制图参数
2.13	钨	GB/T 958 CMMD020014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20014 制图参数
2.14	钼	GB/T 958 CMMD020016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20016 制图参数
2.15	铋	GB/T 958 CMMD020021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20021 制图参数
2.16	金	GB/T 958 CMMD030001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30001 制图参数
2.17	银	GB/T 958 CMMD030002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30002 制图参数
2.18	铂	GB/T 958 CMMD030004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30004 制图参数
2.19	铌	GB/T 958 CMMD040001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40001 制图参数
2.20	钽		边线:K100 面色:C40M60Y0K0

表 A.8 矿产资源资产图式（续）

编号	名称	符号	
		样式	颜色
2.21	锂	GB/T 958 CMMD040003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40003 制图参数
2.22	锶	GB/T 958 CMMD040009 矿点（规格）	GB/T958 CMMD040009 制图参数
2.23	硫	GB/T 958 CMNM020002 矿点（规格）	GB/T958 CMNM020002 制图参数
2.24	钾盐	GB/T 958 CMNM030001 矿点（规格）	GB/T 958 CMNM030001 制图参数
2.25	磷	GB/T 958 CMNM040001 矿点（规格）	GB/T 958 CMNM040001 制图参数
2.26	石棉	GB/T958 CMNM060005 矿点（规格）	GB/T958 CMNM060005 制图参数
2.27	金刚石	GB/T 958 CMNM100001 矿点（规格）	GB/T 958 CMNM100001 制图参数
2.28	晶质石墨		GB/T 958 CMNM130004 制图参数
3	其他矿产		边线: K100 面色:C40M0Y0K0\C60M80Y0K0\C80M100Y0K0
3.1	矿泉水		C100M0Y0K0
3.2	地热		边线:K100\C0M80Y40K0 面色:C40M0Y0K0
3.3	二氧化碳气		边线:K100 面色:C60M80Y0K0\C80M100Y0K0\C0M0Y0K0
4	矿区范围		C30M48Y55K0

表A.9 海洋资源资产图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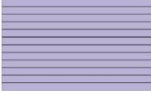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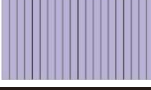
编号	名称	符号	
		样式	颜色
1	海域	名称注记: 中宋	K100
1.1	海洋功能区	GB/T 32067 23章节	GB/T 32067 23章节
1.3	已取得海域使用权		C100M20Y0K0
1.4	尚未海域确权已填成陆		COM40Y100K0
1.5	尚未海域确权未成陆		C50M100Y0K0
1.8	用海类型	GB/T 32067 22章节	GB/T 32067 22章节
1.9	用海方式		
1.9.1	填海造地		C20M0Y70K20
1.9.1.1	建设填海造地		符号: COM60Y60K40 面色: C20M0Y70K20
1.9.1.2	农业填海造地		符号: C60M0Y40K40 面色: C20M0Y70K20
1.9.1.3	废弃物处置填海造地		符号: K70 面色: C20M0Y70K20
1.9.2	构筑物		C30M30Y0K0
1.9.2.1	非透水构筑物		符号: K100 面色: C30M30Y0K0
1.9.2.2	跨海桥梁、海底隧道等		符号: K100 面色: C30M30Y0K0
1.9.2.3	透水构筑物		符号: K100 面色: C30M30Y0K0

表 A.9 海洋资源资产图式（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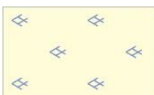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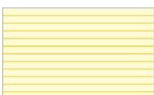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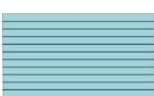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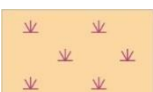
编号	名称	符号	
		样式	颜色
1.9.3	围海		COM0Y20K0
1.9.3.1	港池、蓄水		符号:C60M40Y0K0 面色:COM0Y20K0
1.9.3.2	盐田		符号:C60M40Y0K0 面色:COM0Y20K0
1.9.3.3	围海养殖		符号:C60M40Y0K0 面色:COM0Y20K0
1.9.3.4	围海式游乐场用海		符号:COM30Y100K0 面色:COM0Y20K0
1.9.3.5	其他围海用海		符号:C100M0Y0K0 面色:COM0Y20K0
1.9.4	开放式		C40M0Y20K0
1.9.4.1	开放式养殖		符号:C60M40Y0K0 面色:C40M0Y20K0
1.9.4.2	浴场		符号:K85 面色:C40M0Y20K0 K85
1.9.4.3	开放式游乐场		符号:C100M100Y0K0 面色:C40M0Y20K0
1.9.4.4	专用航道、锚地		符号:C100M100Y0K0 K100 面色:C40M0Y20K0 K100
1.9.4.5	其他开放式		符号:C100M100Y0K0 面色:C40M0Y20K0
1.9.5	其它方式		COM20Y40K0

表 A.9 海洋资源资产图式（续）

编号	名称	符号	
		样式	颜色
1.9.5.1	人工岛式油气开采		符号:K100 面色:COM20Y40K0
1.9.5.2	平台式油气开采		符号:K100 面色:COM20Y40K0
1.9.5.3	海底电缆管道		符号:K100 面色:COM20Y40K0
1.9.5.4	海砂等矿产开采		符号:K100 面色:COM20Y40K0
1.9.5.5	取、排水口		符号:C20M80Y0K20 面色:COM20Y40K0
1.9.5.6	污水达标排放		符号:C20M80Y0K20 面色:COM20Y40K0
1.9.5.7	温、冷排水用海		符号:C20M80Y0K20 面色:COM20Y40K0
1.9.5.8	倾倒		符号:C20M80Y0K20 面色:COM20Y40K0 C20M80Y0K20
1.9.5.9	种植用海		符号:C20M80Y0K20 面色:COM20Y40K0
2	无居民海岛	名称注记:中宋	K100
2.1	已取得海岛使用权		面色:C100M20Y0K0
2.2	未确权可开发利用		面色:COM40Y100K0
2.3	未确权不可开发利用		面色:C50M100Y0K0

附录 B
(规范性)
基础地理要素表达

B.1 境界

- 境界表达要求如下：
- 正确反映境界的等级、位置以及与其他要素的关系。不同等级的境界重合时应表示高等级境界符号，与其他地物不重合的境界应连续表示；
 - 境界的交汇处和转折处应以点或实线表示；
 - 以河流中心线或主航道为界的境界，当河流用双线表示且其间能表示出境界线符号时，境界线符号应不间断表示，并正确表示岛屿和沙洲的归属。河流符号内表示不下境界线符号时，境界线符号应在河流两侧不间断地交错表示，岛屿、沙洲归属用说明注记括注；
 - 以共有河流或线状地物为界的境界，境界线符号应在其两侧每隔 30mm~50mm 交错表示 1~2 节符号，岛屿、沙洲归属用说明注记括注；
 - 以河流或线状地物一侧为界的境界，境界线符号在相应的一侧不间断地表示；
 - 图上面积大于 10mm² 的飞地，界线用其所属行政单位的境界符号表示，并加隶属说明注记；
 - 境界的最小弯曲为图上 0.6mm×0.8mm；
 - 制图范围行政区界应加绘色带，色带在外侧表示。

B.2 居民地及名称注记

- 居民地及名称注记表达要求如下，非建设用地专题地图指标可适度放宽：
- 正确表示居民地的位置、行政等级及名称，准确反映居民地与其他要素的关系；
 - 省级（含）以上的居民地全部表示，省级以下居民地按表 B.1 由高到低逐级选取。优先选取位于道路交叉口、道路端点、通航起止点、河流交汇处、山隘、渡口、制高点、国境线、重要矿产资源地等地，以及有政治、经济、历史和文化意义的居民地；
 - 居民地街区面积图上大于 4mm² 的用面状符号表示，小于 4mm² 的用点状符号表示；
 - 河流、铁路、高速公路可通过街区。其他道路不通过街区，断在街区外 0.2mm 处，且对准街道中心线表示；
 - 点状符号中心一般配置在居民地的结构中心，若居民地结构分散则配置在主要建筑区中或居民地内线状地物交叉点处；位于小岛、狭长岬角的居民地，点符号的中心应配置在陆地上；
 - 点状符号居民地应正确反映与道路、河流等地物之间的相切、相割、相离的位置关系；
 - 居民地名称注记应与居民地符号对应，并以不同的字体与字大区分居民地行政等级；
 - 居民地名称应配置适当，指向明确，并避免注记压盖居民地符号，或相互压盖。

表B.1 居民地密度分区及选取指标

密度分区	地区类型	实地每100km ² 内居民地数量（个）	图上每100cm ² 选取数量（个）
稠密区	大中型	110以上	100~120
	中小型	200以上	
较密区	大中型	61~110	80~100
	中小型	111~200	
中密区	大中型	16~60	60~80
	中小型	36~110	
稀疏区	大中型	15以下	40~60
	中小型	16~35	
极稀区	中小型	15以下	40以下

B.3 陆地水系及名称注记

陆地水系表达要求如下，非水资源专题地图指标可适度放宽：

- 正确反映不同地区的水系类型和形状特征，正确表示河流主支流关系，正确表示水系与其他要素的关系，正确反映岸线弯曲程度及河渠网、湖泊的形状特征；
- 岸线最小弯曲 $0.5\text{mm} \times 0.6\text{mm}$ ；
- 河流、运河、沟渠应着重显示其结构特征，按由主及次的顺序进行，注意选取主流河源，界河，独流入海的，荒漠缺水地区的、连通湖泊的以及能显示河系形状特征的短小河流，位于国界附近的小湖、作为河源的小湖及缺水地区的淡水小湖优先选取；
- 对构成网络系统的河、渠，应根据河渠网平面图形特征进行取舍，密集河渠的平行间距一般不应小于 5mm ，老年河床河漫滩地带的叉流间距可适当缩小；
- 常年河、时令河、干河床在图上宽度大于 0.4mm 的用双线表示，小于 0.4mm 的用单线表示。以单线表示的常年河、时令河、干河床应视其图上长度由源头起用 $0.1\text{mm} \sim 0.4\text{mm}$ 逐渐变化线粗表示。在同一河系中干流突出，主支区分明显，支流入主流不应出现倒流现象；
- 河流注记字大应根据河流的大小、主支流和上下游的关系保持一定的级差，上游和支流的注记不能大于下游和主流的注记。注记的字间隔一般不超过字大的 5 倍；
- 湖泊名称注记应按湖泊面积大小保持一定的级差，群集的湖泊可选其主要的注出名称；
- 水库的名称注记应根据水库的类别选用相应等级的字大注出。

B.4 海洋要素及名称注记

海洋要素表达要求如下，非海洋资源专题地图指标可适度放宽：

- 图上海岸线最小弯曲 $0.5\text{mm} \times 0.6\text{mm}$ ，应保持主要转折点位置准确和岸段间弯曲程度对比；
- 面积小于选取指标的岛屿应选取表示，优先选取具有方位意义、战略意义的岛屿；
- 海洋各类要素以不同的字体与字大区分。

B.5 铁路与公路

分布图中，地理底图包括铁路与公路时，应按由重要到次要、由高级到低级的原则选取表达，保持道路网的密度差别和形状特征。

B.6 地貌及注记

地貌表达要求如下：

- 山峰应标注名称及高程；
- 森林、草原类资源资产分布图中，叠印地貌晕渲时，晕渲图像采用单色表达，表达要求参照 CH/T 9021-2013 中 8.2 要求执行。

B.7 基础地理要素图式

基础地理要素图式符号与注记样式按照表B.2执行，大小应根据地图比例尺、地图幅面等设计适宜的尺寸。

表B.2 基础地理要素图式

编号	名称	符号样式	颜色
1	境界		
1.1	国界		K100
1.2	省级行政区界		K100
1.3	特别行政区界		K100
1.4	地级行政区界		K100
1.5	县级行政区界		K100
1.6	乡镇级界		K100
1.7	境界色带		C20M8Y0K20\C10M4Y0K10 C20M20Y0K15\C10M10Y0K5 COM0Y20K40\COM0Y10K20 COM20Y20K18\COM10Y10K6
2	居民地及名称注记		
2.1	首都		边线:Y60 面:COM100Y100K5 阴影:K50
2.2	省级政府驻地		外圆:填充K5 边线:K100 内圆:填充K5 边线:K100
2.3	地级政府驻地		外圆:填充K5 边线:K100 内圆:填充K5 边线:K100
2.4	县级政府驻地		外圆:填充K5 边线:K100 内圆:填充K100
2.5	乡镇级政府驻地		圆:填充K5 边线:K100
2.6	村庄		圆:填充K5 边线:K100
2.7	首都名称注记	大黑/中黑/黑体	K100
2.8	省级政府名称注记	大黑/中黑/中等线	K100
2.9	地级政府名称注记	大黑/中黑/中宋/中等线	K100

表B.2 基础地理要素图式（续）

编号	名称	符号样式	颜色
2.10	县级政府名称注记	大黑/中黑/中宋/中等线	K100
2.11	乡镇政府名称注记	中宋/中等线	K100
2.12	村庄名称注记	中等线/仿宋	K100
3	铁路与道路		K100
3.1	高铁		C40M0Y0K0\COM0Y0K0
3.2	普通铁路		C80M0Y0K60\COM0Y0K0
3.3	高速公路		COM0Y20K0\COM85Y100K10
3.4	国道		COM0Y0K0\COM60Y80K30
3.5	省道		COM0Y0K0\COM35Y60K40
3.6	县道、乡道		COM20Y40K50
3.7	专用公路		K60
4	陆地水系及名称注记		
4.1	河流		线:C40M0Y0K50 面:C20M0Y0K0
4.2	运河		线:C40M0Y0K50 面:C20M0Y0K0
4.3	沟渠		C40M0Y0K50
4.4	湖泊		线:C40M0Y0K50 面:C20M0Y0K0
4.5	水库		线:C40M0Y0K50 面:C20M0Y0K0
4.6	岛屿、沙洲		点:0.15 K70 线:C40M0Y0K50
4.7	名称注记	中宋 左斜15°	C60M0Y0K60
5	海洋要素及名称注记		
5.1	海岸线		线:C40M0Y0K50 面:C20M0Y0K0

表B.2 基础地理要素图式（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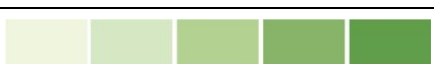
编号	名称	符号样式	颜色
5.2	岛屿		线:C40M0Y0K50
5.3	群岛、列岛、岛屿名称注记	中宋 压扁80%	K100
5.4	海湾、海峡、海口名称注记	中宋 左斜:15°	C60M0Y0K60
5.5	海域名称注记	中宋 左斜:15°	C60M0Y0K60
6	地貌及注记		
6.1	山峰符号		K100
6.2	山峰名称注记	黑体 压窄80%	K100
6.3	山峰高程注记	Arial Narrow	K100

附 录 C
(资料性)

分级设色参考色系与常用统计图表样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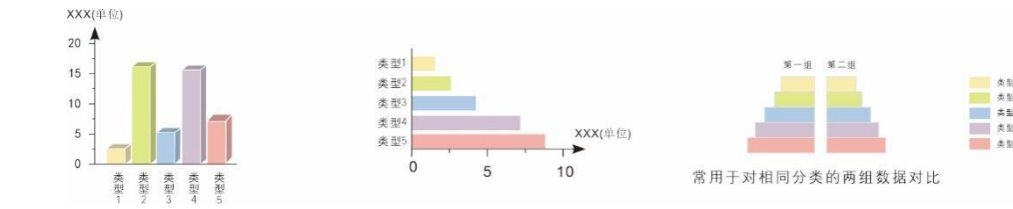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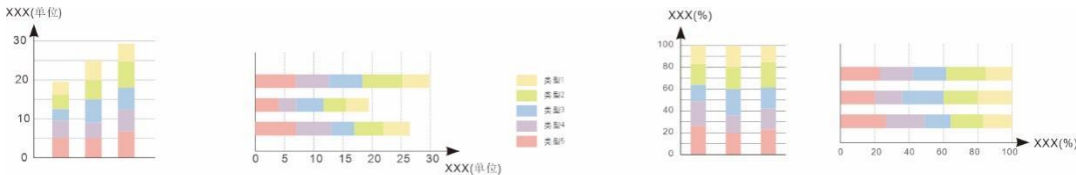
表C. 1给出了统计地图分级设色参考色系。

表C. 1 分级设色参考色系

序号	分级设色方案一	分级设色方案二	参考说明
1			农用地等
2			建设用地、 未确定使用 权人国有建 设用地等
3			
4			森林、草原 、湿地等
5			
6			
7			水、海洋等
8			矿产等
注： 设色方案不局限应用于参考说明列中所指定的类型，根据表达需求、图面效果选择使用。例如表示未利用地中的水域及水利设施时，可参考水资源设色方案；表示其他土地时，可参考建设用地设色方案等。			

表C.2给出了常用统计图表样式。

表C.2 常用统计图表样式

名称	参考样式
柱形图 条形图	 XXX(单位) 类型1 类型2 类型3 类型4 类型5 类型1 类型2 类型3 类型4 类型5 第一组 第二组 类型1 类型2 类型3 类型4 类型5 常用于对相同分类的两组数据对比
堆积柱形图 堆积条形图	 XXX(单位) 类型1 类型2 类型3 类型4 类型5 常用于表示系列间部分与整体之间的关系 XXX(%) 类型1 类型2 类型3 类型4 类型5 常用于表示系列间部分与整体之间的关系
饼图	 XXX(%) 类型1 类型2 类型3 类型4 类型5 常用于表示份额、百分比 XXX(单位) 250 000 200 000 150 000 100 000 50 000 0 常用于表示总值的大小
环形图	 年份1,3 年份2,4 类型1 类型2 类型3 常用于表示不同时间、区域中各类型构成及对比

参 考 文 献

- [1] GB/T 12343.1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编绘规范第1部分：1:25 000 1:50 000 1:100 000地形图编绘规范
 - [2] GB/T 12343.2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编绘规范第2部分：1:250 000地形图编绘规范
 - [3] GB/T 12343.3 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编绘规范第1部分：1:500 000 1:1000 000地形图编绘规范
 - [4] DB45/T 2322 海域海籍基础调查技术规程
-